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11 June 200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04 年实质性会议

2004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23 日，纽约

临时议程项目 1

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

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

更正

第二节，分项 13(e)

该分项说明应为：

(e) 环境

理事会将收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八届特别会议（2004 年 3 月 29 日至 31 日，大韩民国，济州岛）的报告。

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通过理事会向大会报告（大会第 2997 (XXVII) 号决议，第一节，第 3 段）。理事会每两年（奇数年）举行常会，而在其不开会的年份，举行特别会议（大会第 53/242 号决议）。

理事会将收到秘书长关于有害健康与环境产品的报告。报告通过理事会每三年向大会提交一次（大会第 39/229 号决议和理事会第 2001/33 号决议）。

文件

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八届特别会议报告 (A/59/25, 补编第 25 号)

秘书长关于有害健康与环境产品的报告 (A/59/81-E/2004/63)

